关于开展评选苏州工业园区优秀家长学校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

各中小学、直属幼儿园关工委：

 为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全国妇联、教育部、中央文明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家长学校工作的指导意见》，《江苏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及园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建设的通知》的要求，进一步发挥优秀家长学校在推进园区中小学幼儿园家庭教育开展和家校共育工作的示范作用，不断提升园区中小学幼儿园家庭教育水平和民主管理水平，积极发挥家庭教育在少年儿童成长过程中的重要作用，现就评选2019-2020年度苏州工业园区优秀家长学校和先进工作者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园区教育系统从事家长学校工作的集体和个人。

二、奖项设立

1．园区教育系统优秀家长学校；

2．园区教育系统家长学校先进工作者

　　三、评选条件

　　（一）优秀家长学校

1．领导重视，组织机构健全。家长学校指导委员会，由校（园）领导任主任，离退休老领导和教务（政教）主任任副主任，委员由退休教师和在职教师、家长代表等人员组成，负责指导家长学校的各项工作。

2．制度健全，基本设施完备。家长学校工作有规划，有各项考核、表彰制度，每年有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家长工作列入学校工作计划，有布置、有检查、有总结。经费保障到位。（查看《家长学校情况调查表》）

3．师资到位，教学管理规范。**学校有家长学校专兼职教师10人以上，有苏州市家庭教育指导师5人以上，有家长学校讲师组。**家长学校有课程表、上课教案。家长学员管理到位，有点名册及家长学校活动记载。教学做到“四有”：有目标、有计划、有教材、有简案，“四定”：定时间、定地点、定师资、定内容，家长或监护人平均听课率不低于90%。（查看《家长学校情况调查表》）

4．工作创新，教学成效显著。实施分层分类分年级教学，确保学生家长每学期至少参加两次系统的上课。使用好《家长必读》，定期组织家长开展家庭教育活动。有家庭教育特色项目。**学校被确定为园区或苏州市家庭教育项目学校**，每年家长学校上**课总课时不少于5课时，至少有三篇家庭教育论文在市级以上获奖或在市级以上刊物上发表。**（查看《家长学校情况调查表》）

　　（二）家长学校先进工作者

　　1．坚持立德树人，具有较高的师德修养，热心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有强烈的责任感、事业心和奉献精神。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努力营造有利于学生健康快乐成长的育人环境，积极推进素质教育。从事家庭教育（家长学校）**工作三年以上，引领着本校乃至园区的家庭教育，获得苏州市家庭教育指导师称号**。

　　2．具有丰富的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经验，积极宣传普及家庭教育先进理念、科学知识和方法。**每年至少在本校或园区内的家长学校上课两课时并有具体的教案。**教学实践活动成效明显，获得广大家长、教师的认可。（需提供佐证材料）

　　3．积极参加各种类型的家庭教育业务学习，自觉吸取家庭教育新观念、新知识、新方法，并能将其创造性地运用于家庭教育指导实践，不断提升家庭教育水平。

4．积极开展家庭教育（家长学校）研究，善于思考、总结、提炼先进经验，近两年**至少有一篇家庭教育（家长学校）的论文或家长学校的教案在市级以上获奖或在市级以上刊物上发表。**（需提供佐证材料）

　四、有关要求

1．“优秀家长学校”和“先进工作者”每校限报一项。

2．根据要求填好申报表，申报优秀家长学校的，请补充提供相关的佐证材料（已在《家长学校情况调查表》中递交的不需要再递交）；申报先进工作者的，需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电子稿）。

3．申报表和佐证材料打包，以“\*\*学校优秀家长学校申报材料”或“\*\*学校家长学校先进工作者申报材料”命名，并**在2021年5月13日前**发送至园区教育关工委邮箱szyqjyggw@126.com

附件：

1．园区教育系统优秀家长学校申报表

2．园区教育系统家长学校先进工作者申报表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关工委

 2021年5月7日

园区教育系统优秀家长学校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家长学校指导委员会主任 |  |
| 家长学校日常工作负责人 |  | 申报时间 |  |
| 家长学校活动特色品牌 |  | 申报人 |  |
| 主要事迹1000字以内 |
|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关工委审批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园区教育系统家长学校先进工作者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人 |  | 申报单位 |  |
| 行政职务 |  | 申报人电话 |  |
| 苏州市家庭教育指导师获得的时间 |  | 近两年家长学校上课课时 |  |
| 主要事迹800字以内，要根据评选条件，围绕家长学校的工作，并提供有关供佐证材料（包括近两年授课的时间、地点、内容、听课人数、效果，家庭教育研究的课题及论文发表情况等） |
|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关工委审批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